

我們每個人的生命都由不同的故事組成，也都參與在著許多的故事裡，所以我們的一生，就像是一齣戲。如同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4:9 說：「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，給世人和天使觀看。」我們到底參與在哪些故事裡面？在這些故事中，我們又扮演什麼樣的角色？

今天的經文，在說一個耶利哥瞎眼乞丐的故事。巴底買到底是誰？他是一個坐在耶利哥城的路旁要飯的乞丐，是底買的儿子。在原文中，「巴」是儿子的意思，而底買這個名字的意思是受尊敬的人。合起來的意思就是，他是一個受尊敬的人的儿子。因此可以猜想，巴底買的父親底買，應該是一個在當時受人尊敬的人，一個在第一世紀的猶太社會受人尊敬的人，最重要的是在信仰上受人敬重，可以說底買是一個遵行上帝命令與律法的人。巴底買就出生在一个充滿愛與信仰的家庭，因此可以推測，他應當也是一個有信仰的人。

巴底買的父親在他出生後，知道他的眼睛看不見，一定會盡力要治好他的眼睛；就像我們若知道兒女生病，我們也會用各種方式，讓他們可以痊癒。所以，若沒有特殊的原因，巴底買不可能在路旁行乞。而他會在路旁行乞，我想，最有可能的是他的家庭無法再幫助他，所以只能任由他流落街頭。

關於巴底買本身，聖經雖只告訴我們，他在路旁乞討。我們可以思考，他會在哪裡乞討？最有可能的地方應該是在城門邊。我們必須先想一件事，巴底買到底有沒有聽過耶穌，必然是有的！若他沒有聽過耶穌，他如何知道耶穌能醫治他？而城門邊是當時的法庭、聚會場所，也是整個城市消息流通最快，最多人來往的地方，所以他才有機會聽過耶穌與祂所行的神蹟。當他知道耶穌及祂所行的神蹟的時候，他是否希望有一天能碰到耶穌，求耶穌醫治他的眼睛。我相信，他是這樣想，也是這樣盼望。因為有夢想，才會有選擇與行動。從聖經告訴我們的故事中，我們可以看出巴底買有六個選擇及行動。

第一個選擇，是他對環境沒有失去盼望與期待。一個失去盼望的人，不會對他所處的環境有任何的想法，也不會注意周遭所發生的事。我們也常看到有人在路邊乞討，有時我們也會放錢在他們的面前，但通常他們都不會抬起頭來看我們。這樣的表現，代表他們已經沒有盼望。但是我們看巴底買，他對周遭的環境仍然保持強烈的好奇，想知道現在發生什麼事。當他發現環境改變的時候，就問人有什麼事發生，所以他才能知道是耶穌來了。從這裡，我們就可以看出他的第一個選擇及行動，就是選擇過一個有盼望的人生。

巴底買，因為他選擇過一個有盼望的人生，所以他從其他人的口中聽過耶穌，聽過祂所行的神蹟，知道他醫治了許多人，所以他聽別人說耶穌來到耶利哥的時候，他的盼望就越來越強烈，希望得到耶穌的醫治。

所以他的第二個選擇就是，選擇抓住機會呼求拯救。他大聲呼求說：「大衛的子孫耶穌啊！可憐我吧！」他所說的大衛的子孫就是代表彌賽亞，也就是，巴底買相信並承認耶穌就是彌賽亞，他呼求彌賽亞的醫治。另外，很重要的一件事，就是他了解自己，知道他需要上帝的恩典，他知道只有耶穌能醫治他。從這裡我們也可以看到，所有的改變都是從認識自己開始。

他的第三個選擇是，遇到挫折不放棄。在經文中我們看到許多人責備他，不許他出聲，但是他卻更大聲呼求：「大衛的子孫啊！可憐我吧！」當他這樣喊叫的時候，耶穌就停下腳步叫他過來。然而，為什麼別人要一直制止他，因為他們輕看這個瞎眼的乞丐，所以就忽略了他的需要與價值。這給我們一個很重要的提醒，我們是不是也會因為對方的外在、地位，以及表現，而忽略了他的存在，忘記他也是上帝所創造的，忘記他也有自己的價值。我們看到，耶穌面對這樣的呼求，非但沒有離開，反而為了一個瞎眼乞丐所發出的哀求停下自己的腳步，沒有忽略這細小的聲音。同樣的，我們也應學習耶穌的樣式，留心這些需要的聲音。

他的第四個選擇是，決定放棄舊的生活模式。耶穌叫他的時候，眾人告訴他：「放心，起來！祂在叫你了。」這裡的「起來」在原文中跟復活是同一個字，代表他要有一個新的開始與生命。於是他丟下衣服，跳起來走到耶穌那裡去。在當時，外衣是他們身上最有價值的東西，除了是白天工作所穿之外，也是晚上睡覺的棉被，如果沒有這件外衣，他在晚上就有可能會凍死。所以當這個瞎眼的乞丐，選擇放下他的外衣，代表放下他的所有，放下他過去的生活，只為了獲得新的生命。

他的第五個選擇是，選擇要能看見。當耶穌問他要什麼的時候，他對耶穌說：「拉波尼，我要能看見。」他很明確地告訴耶穌他需要的，難道耶穌不知道他需要什麼嗎？耶穌當然知道，但是耶穌要他自己說出來。我們看到，巴底買也很清楚自己的需要，他告訴耶穌說，夫子我要能看見，因為看見才是他真正需要的，他也相信耶穌一定能讓他看見。

他最後一個選擇，就是跟隨耶穌。耶穌對他說，你的信救了你，雖然在這段經文中，沒有任何跟信心有關的記載，但是他的每一個行動都充滿了對耶穌的信心，所以他立刻就看見了。他看見之後做的第一件事，就是選擇跟隨耶穌。因為耶穌不只醫治了他肉體的眼睛，更開啟了他心靈的眼睛，讓他知道什麼才是最重要、最寶貴的，所以他決定跟隨耶穌，選擇那條最寶貴的道路。而且，是在最重要的時間，因為這是耶穌在世上的最後一個禮拜。

巴底買生命中最重要的是和耶穌一起寫的。我也要邀請大家和耶穌一起寫故事，一起參與在耶穌救贖的故事裡。我們要如何跟耶穌一起寫故事？第一，就是教會今年的主題，成為基督的身軀。因為我們是基督的身體，所以我們在基督裡的愛，透過教會的生活讓人看見並羨慕這種生活而願意進到教會。第二、關懷弱勢，對那些有需要、至微小的付出我們的關懷，就是做在主耶穌的身上。第三，就是傳福音，向人來宣揚耶穌基督，這是最直接的宣教。

過去，我們有許多故事和許多選擇。未來，我們也同樣面臨許多選擇，也要用這些選擇繼續寫故事。我們希望誰參與在我們的故事裡，我們就必須思考，什麼是我們選擇的價值與原則。願我們都選擇耶穌基督作我們故事的主角。就像保羅在腓立比書 3:8 所說：「我以認識我主耶穌基督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」